**农业部长江中上游渔业资源环境科学观测实验站**

**开放课题管理办法（试行）**

**一、总则**

农业部长江中上游渔业资源环境科学观测实验站功能定位是通过长期的观测和研究，分析引起长江中上游水域生态环境变化的因素，研究水域生态环境受影响的性质和程度。并依据这些研究成果，提出合理有效的保护措施，保护长江中上游水域的渔业资源与环境，实现流域的可持续发展。

为更好地贯彻实验站“开放、流动、联合、竞争”的运行机制，充分利用实验站的科研条件，提升实验站研究水平，促进长江中上游渔业资源环境与保护领域的研究。本实验站面向国内外科技工作者设立开放课题。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开放课题管理，更好地服务于开放课题研究人员，促进高水平科研成果产出，培育高水平科研人才，特制定本管理办法。

**二、资助对象与申报条件**

1、开放课题面向全国开放，公开受理。申报对象是国内外具有博士学位或中高级职称的科研人员，并在科研单位或高等院校从事相关研究和教学工作的人员。不具备高级职称且无博士学位的申请者，须有两名具有高级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

2、申请者必须是课题的实际主持人，申请者与项目组成员应具备实施该课题研究的能力和时间保证。

3、凡符合上述条件的科研人员，均可根据指南提出申请，经实验站学术委员会择优遴选，获得资助。

**三、申请和审批程序**

1、实验站按年度发布申报指南，并集中受理申报。

2、申请者依据开放课题指南要求，按规定格式填写申请书，经所在单位同意、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于规定时间内将申请书一式三份寄送到实验站依托单位。

3、申请项目由实验站学术委员会讨论评审，择优资助。

4、获批项目的申请人与本实验站签订课题合同书，据合同书划拨经费。

**四、开放课题科研经费管理**

1、开放课题的经费按照有关科技经费的规定统一分项建帐，单独核算，专款专用。

2、开放课题完成期限为2年，合同书签订后拨付第一执行年度的经费，为总资助额的50%，第二执行年度拨付剩余50%经费。对未按进度节点完成任务或执行情况不良的项目，本实验站将暂停或停止资助。

3、开放课题的经费开支范围包括科研业务费、实验材料费、学术活动费、小型仪器购置费等（具体经费设置参考课题申请书）。

4、开放课题经费原则上集中核算，一般安排在中期检查后或课题结题验收后进行。

**五、项目实施与管理**

1、开放课题项目的主持人或主要研究人员应在工作开始前按照申请书所提计划，制定详细计划（包括阶段计划、工作进程、预期阶段成果等），并按该计划开展研究工作。

2、研究计划实施中，涉及到预定目标、研究内容、计划实施等的改变、以及提前结题或延长期限等变动，项目主持人须提出报告，经所在单位审查签署意见后，由实验站学委会审批。

3、项目主持人全面负责基金项目的实施，主持人应于每年年底提交年度执行情况报告，并填写下年度研究计划表。

4、在研的开放课题项目有下列情况者，实验站有权视其情节轻重给予缓拨资助经费、中止资助，甚至撤消立项，追缴已拨经费：

（1）弄虚作假、违背科学道德；

（2）未按预定计划进行研究，或研究水平明显低于预期要求，或无能力继续完成任务；

（3）项目资助经费的使用不符合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或其他违反开放课题管理办法的行为。

5、一般情况下，项目主持人不得代理或更换，遇有特殊情况，所在单位应安排合适代理人，并报实验站备案。项目主持人工作调动，可依据具体情况选择在原单位或调入单位完成基金项目，但须调入、调离双方及实验站签署意见，并报实验站审批及备案。

6、课题项目完成后，项目主持人按要求提交相关研究工作总结和研究报告，提交学术论文复印件及有关的原始资料。实验站学术委员会将对开放课题完成情况进行评议。具体提供以下材料：

（1）研究工作总结及研究报告；

（2）发表学术论文的复印件，著作（论文发表滞后的应在发表后提供）；

（3）专利与获奖成果证书复印件；

（4）研究工作中的原始技术档案、数据记录、图纸、底片和其它资料的复印件以及目录清单。

**六、成果管理**

1、实验站资助的开放课题成果，由实验站学术委员会组织评审，成果归实验站和研究人员所在单位共享，成果鉴定和报奖由本实验站与研究人员所在单位共同办理。

2、实验站资助课题所取得的成果和专利及发表的相关论文、专著等第一产权单位（或并列第一产权单位）为“农业部长江中上游渔业资源环境科学观测实验站”，并标注为本实验站资助。本实验站的正式署名为：

中文：农业部长江中上游渔业资源环境科学观测实验站，长江水产研究所，湖北武汉，430223

英文：Fishery Resources and Environmental Science Experimental Station of The Upper-Middle Reaches of Yangtze River Ministry of Agriculture，Yangtze River Fishery Research Institute， CAFS，Wuhan, 430223

**七、附则**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由本实验站负责解释。